

# 长沙市财政局

长财金指〔2023〕4号

## 关于下达2023年度 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度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湘财金指〔2022〕26号）文件，现安排你单位2023年度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 万元，该资金请列2023年政府收支分类支出功能科目“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50702 利息补贴”，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31205 利息补贴”。

此次下达的普惠金融发展中央专项资金为中央直达资金，连同地方对应安排的资金，一并纳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反映。直达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

请严格按相关文件要求，加强资金管理，确保资金及时拨付到位，专款专用，确保实现绩效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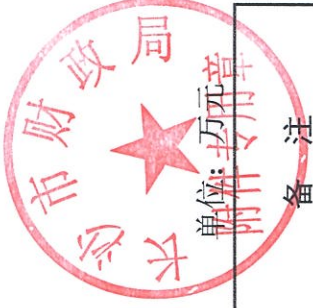
- 附件：1、2023年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下达情况表  
2、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本页无正文



附件1:

## 2023年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下达情况表



区县市/单位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资金			备注
	中央贴息资金	省级贴息资金	本次安排资金合计	
合计	554.00	38.00	592.00	
市就业服务中心	47.00	3.30	50.30	
湘江新区(高新区)	41.00	2.80	43.80	
湘江新区(岳麓区)	38.00	2.60	40.60	
芙蓉区	38.00	2.60	40.60	
天心区	52.00	3.60	55.60	
开福区	38.00	2.60	40.60	
雨花区	51.00	3.50	54.50	
望城区	46.00	3.10	49.10	
长沙县	203.00	13.90	216.90	

附件2:

## 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单位: 万元

专项名称	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				
省级财政部门	湖南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湖南省财政厅		
省级以下财政部门	各市县财政局	省级以下主管部门	各市县财政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提前下达)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补助				
	省以下补助				
本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 支持重点就业群体、小微企业、“三农”融资发展, 增强金融普惠性, 推动普惠金融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权重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上年创业担保贷款发放额	15%	≥本地区前三年平均发放额
			上年末创业担保贷款余额同比增速	15%	≥本地区前三年平均增速
		质量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	≥90%
			地方资金到位率	10%	100%
			资金及时拨付率	10%	100%
			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10%	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报、冒领、不按规定用途等违规情况的, 视情扣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担保代偿率	10%	≤上年全国融资担保行业平均代偿率
		社会效益指标	创业担保贷款发放笔数	10%	≥前三年平均笔数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报创业担保贷款贴息的个人和小微企业满意度	10%	≥90%